

陕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陕西省 2023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 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陕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陕西省审计厅厅长 丁德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现就陕西省 2023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去年 7 月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通落实“五个扎实”“五项要求”“四个着力”等重要要求，围绕构建“六个体系”、争做“六个示范”目标，深入开展“三个年”活动，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数字经济，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内生动力显著增强，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高质量发展稳中有进。全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3786 亿元、增长 4.3%。汽车、太阳能电池、集成电路圆片产量分别增长 33.4%、154.5%、7.4%，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000 家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强化“四个一批”项目全周期动态管理，西延、西十和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三期等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推

广运用“陕企通”“秦务员”“秦政通”一体化服务平台，“跨省通办”政务事项达到 154 项。

——重点领域改革扎实推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推进省级“两链”融合专项和“揭榜挂帅”项目，以“三项改革”放大秦创原效能，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户数分别增长 37%、33%。持续推动“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要素保障和土地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启动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不断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民生保障工作持续向好。加大对基层“三保”支持力度。开展就业创业十大行动，深化医疗医药领域整治，做好特殊群体服务保障工作。启动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提升”工程，优化调整现代农业产业链，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增长 15.2%。持续加强秦岭生态环境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下硬茬解决关中地区大气污染问题。

——统筹发展和安全精准发力。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力防范、精准化解房地产、政府债务、金融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有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4259 公里，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11.4%、6.9%。

——审计整改成效明显增强。完善了习近平总书记涉陕涉审重要批示落实及中央审计办、审计署查出问题整改督办工作机制

和 workflows，着力构建全面整改、专项整改、重点督办相结合的审计整改总体格局。截至 2024 年 6 月，上年度审计促进上缴财政 68.4 亿元，完善制度 299 项，追责问责 174 人次。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2023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9083.66 亿元，支出总计 8498.73 亿元，结余 584.93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670.58 亿元，支出总计 3415.93 亿元，结余 254.65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374.49 亿元，支出总计 330.07 亿元，结余 44.42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505.8 亿元，支出 2588.7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917.03 亿元。

2023 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709.82 亿元，支出总计 5606.58 亿元，结余 103.24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430.14 亿元，支出总计 1419.57 亿元，结余 10.57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40.47 亿元，支出总计 135.06 亿元，结余 5.41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省发展改革委管理分配财政投资 261.39 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158.95 亿元，省级预算内投资、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专项资金 102.44 亿元。

（一）省级财政、发改部门具体组织财政预算执行和分配财政投资审计情况

重点审计了积极财政政策落实、预算编制和分配管理、财政

监督与管理等 3 方面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

1. 积极财政政策还需加力提效。一是新增专项债券稳增长作用未充分释放，2023 年 53 个获得专项债资金项目支付进度缓慢。二是财政专项资金作用发挥受限，6 项省级专项资金部分预算项目计划延迟下达。

2. 预算编制和分配管理不够规范。一是部分支出预算不够细化。二是部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事项管理不够规范。

3. 财政监督与管理不够严格。一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征收不及时，涉及 5 户企业 1.4 亿元。二是预算执行率较低，12 个单位 15 个项目 1.41 亿元支出预算执行率低于 50%。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存在未按市分别下达绩效目标、部分绩效评价指标量化不到位的问题。

（二）税收征管和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审计情况

与审计署西安特派办联合审计了我省 2023 年税收征管等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个别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税收优惠政策落实不到位。121 户企业留抵退税办理不够及时。二是部分税务机关税费收入组织管理不严格。3811.44 万元税费退库、入库相对迟缓。

（三）省级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重点审计了 24 个省级部门、13 所省属院校的预算执行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编制不够规范，涉及 9 个省级部门、省属院校。二是非税收入上缴不及时，涉及 14 个省级部门、省属

院校。三是个别专项资金分配管理不够规范。向不符合条件的3个项目分配下达产业结构调整引导专项资金；3个项目3000万元水利发展专项资金闲置。四是专项资金没有严格按照用途使用，涉及15个省级部门、省属院校。

（四）下级政府财政收支审计情况

重点审计了2市、12县政府财政收支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超范围使用财政资金。二是滞留专项资金。三是存量资金清理盘活不够有力。

二、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审计情况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审计情况

对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政策措施落实和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等情况开展了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1. 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发挥仍需加强。部分科研资金管理不够规范；6所教学科研型高校横向科研项目经费结余较大，尚未用于科技成果转化投资。

2. 财税服务科技创新仍需加力。某开发区未按照“即申即享”要求及时审批130户科技企业补贴申请；企业基础研究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落实不够到位。

3. 科技创新基金赋能秦创原建设有待增强。一是总体规模偏小。265只省本级科创基金中164只实缴规模低于2亿元。二是部分基金募资能力不强。个别基金未引入社会资本，资本撬动功能未充分发挥。三是投资布局仍需优化。投早投小尚显不足，省

本级科创基金投向种子、天使项目仅占总投资额的 17.67%。四是部分资金沉淀闲置。15 只科创基金受项目储备不足等因素影响，投资进展较慢，资金闲置。

（二）“三个年”活动审计情况

1. 高质量项目推进审计情况。2023 年以来，对全省高质量项目推进情况开展了专项审计调查，并对机场三期扩建、引汉济渭等 4 个省级重点投资项目进行了跟踪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重点项目建设推进较慢。截至 2024 年 6 月，2 个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4 个省级预算内投资项目、54 个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进展较慢。二是部门协同联动不够紧密，用地保障不够到位，部分省市重点项目进展较慢。三是文勘力量不足。省内具有建设考古勘探发掘资质的单位仅 4 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2. 优化营商环境审计情况。开展了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务服务有待改进。7 个系统中就业、养老等 4 类数据未全部共享；在线申办养老服务、优待服务等 3 类事项未全面实现“一网通办”；7 市县行政审批事项划转、集中办理不到位。二是招投标便利度有待提升。3 市未开展电子保函招标业务，9 市未开展信用承诺代替保证金和保证金直接减免业务。

（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审计情况

1. 基层“三保”审计情况。对 2022 年至 2023 年 4 月全省基

层“三保”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资金下达拨付不够及时。16县未及时拨付民生保障经费。二是部分县工资性支出保障不足。10县未按时缴纳财政供养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2. 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专项审计情况。对11市融资平台公司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部分融资平台公司偿债能力不足，主要依赖借新还旧、债务展期等；一些融资平台公司自身“造血”功能较弱，转型发展成效不够明显。

3. 地方金融企业风险审计情况。开展了9家地方金融企业不良资产和风险治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金融企业风险状况不够真实。截至2023年末，3家金融企业通过贷款延期、重组上调等方式少反映不良贷款。二是潜在风险隐患较大。4家金融企业贷款下迁至不良等级的压力较大。

三、生态环境保护审计情况

（一）大气污染防治专项审计情况

对16个省级部门及关中6市开展了大气污染防治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煤炭消费压减还有差距。2023年，关中地区部分规上企业非电力用煤控制目标未完成。二是季节性污染精准管控不够严格。某市部分涉气重点企业未安装用电监控设备；某市7个建筑工地未采取覆盖、洒水等抑尘措施；某市一些餐饮企业未安装油烟在线监控设施。三是部分市县补贴资金政策落实不到位。部分配套资金在当年采暖季前没筹措到位；未及时兑付

851 辆国三及以下柴油货车淘汰补贴 973.27 万元。

（二）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审计情况

对 18 县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水资源刚性约束不够有力。6 县未执行阶梯水价和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二是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未充分发挥效益。8 县雨污分流建设不到位，老旧管网破损较为严重；2 县 4 座污水处理厂低负荷运行。三是涉水资金征管使用不规范。12 县少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2638.56 万元；4 县少收缴水资源税 1297.85 万元。

四、民生专项审计情况

（一）乡村振兴审计情况

对重点帮扶县乡村振兴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不够严格。6 县工程监管不够到位，影响项目进度和达标。二是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有待提高。部分自主经营乡村振兴产业项目收益较低，有的长期亏损。

（二）医疗医药领域审计情况

对 4 家公立医疗机构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公立医院改革等政策贯彻落实不到位。2 家医院基本药物配备占比 41.49%和 31.35%，低于国家规定的 60%。二是采购制度执行不够严格。某医院未进行招投标采购中药饮片 2132.22 万元。审计指出后，相关主管部门对医疗领域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

（三）稳就业审计情况

对省本级及部分市县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21 市县未经严格审核发放就业见习补贴 512.98 万元；4 市县未及时拨付企业稳岗返还资金 626.12 万元；5 市县部分劳务派遣机构未取得经营许可证或未备案开展业务。

（四）殡葬领域审计情况

对 5 市殡葬领域开展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部分殡葬设施建设项目进度较慢；4 个殡葬服务机构超政府定价或指导价收取吊唁厅使用等费用；3 个公墓项目未经审批建设；3 个经营性公墓未获经营许可证。

（五）残疾人保障审计情况

对省本级及部分市县残疾人保障政策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10 户企业少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67.62 万元；3 市县未及时拨付残疾人保障资金 1066.31 万元；5 市县未设立康复机构，影响就近治疗。

五、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一）企业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对省属国有企业开展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改革重点任务未全面完成。10 户企业对所属的 105 户“两资”企业清理清退不够到位；4 户企业仍有 4 级以下企业 12 户，层级压减任务未完成。二是违规对外出借资金。7 户企业未及时清理追偿出借

资金，部分已逾期或发生诉讼。三是投资运营效益不佳。某集团2010年至2018年购置的5宗土地至今未开发。

（二）金融企业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对8户地方金融企业进行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金融供给结构不够优化。重点领域“加”得不足，2户金融企业制造业贷款年均分别降低7.06%和0.12%；限制领域“减”得不够，3户金融企业2023年末“两高一剩”行业贷款余额较大。二是风险治理存在短板。抵押资产管控不力，某金融企业5户贷款企业抵押房产部分已销售，贷款面临风险；治理体系不完善，7户金融企业董事有空缺，4户金融企业空缺内审人员比例为32%至50%。

（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对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经营性资产划转改革推进较慢。20个部门单位的64户企业市场化处置没有及时完成；某单位对投资参股的13家小额贷款公司(已停止经营)清理处置不够有力。二是部分资产运营不够规范。11市未经审批出租、出借房产，租金收入2541.64万元；6市未经审批处置资产1660.04万元；5个省级部门、7市资产处置收入未上缴财政3119.02万元。

（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情况

开展了省级部门及县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贯彻落实政策不够到位。

6 县贯彻落实河长制、耕地保护等 21 项制度不够彻底；5 县未完成单位 GDP 能耗、化石能源消耗等 18 项指标任务；1 县 8 家已关闭矿企未完成水土保持、土地复垦等任务。二是古树名木保护不够有力。3 市 16 县未将古树名木保护纳入国土空间规划，4 市 9 县未划定古树群和特级保护古树建设控制地带；5 市 24 县古树名木保护经费没有纳入财政预算；2 县滞留古树名木养护补助资金 30.64 万元。三是专项资金征收管理不够严格。7 县少征、少缴土地出让金等；5 县未按规定使用土地收储等专项资金。

六、经济责任审计情况

对 26 个省级部门和院校、6 户省属企业、9 县的 66 名主要领导干部开展了经济责任审计，发现的典型问题：一是贯彻落实经济决策部署存在偏差。有的部门单位推进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质量强省等政策要求不够到位；有的部门单位没有严格执行医疗医药和贫困生补助等政策规定。二是部分项目投资决策不够科学。有的部门单位投资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相关要素未落实即开工建设，个别项目建成后闲置。三是部分规划、考核目标未实现。有的部门单位“十四五”规划阶段性目标任务未完成。

七、违纪违法问题查处情况

2023 年 7 月以来，省审计厅共发出 36 份移送处理书，涉及违纪违法问题线索 71 件、人员 260 人，主要涉及权力集中、群众身边、工程建设、财经纪律等领域的重大、关键、典型问题。

本报告反映的问题是此次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

况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对这些问题，审计机关已经或正在出具审计报告和作出审计决定；对违纪违法问题线索，依纪依法移交有关部门进一步查处。有关地方、部门和单位按审计意见已经或正在落实整改。

省委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全省审计工作，会议强调要把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与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落实，实行问题建账、督办、销号全覆盖全过程全周期管理，推动审计揭示问题真改实改。下一步，我们将努力提升审计监督质效，动真碰硬治已病、防未病，切实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11月底前报告全面整改情况。

八、审计建议

（一）强化政治担当，扎实履职尽责，持续推进重大政策措施落地见效。一是围绕重大决策部署抓落实。聚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目标任务，完善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深化“三个年”活动，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数字经济，完善有利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制度机制，确保政令畅通、落地见效。二是围绕经济稳增长抓落实。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严格执行减税降费和惠企政策，做好财政、金融、产业、科技等政策配套衔接和预研储备，完善政策效果定期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健全预算制度，改革和完善财政资金管理，大力盘活和统筹使用沉淀的存量资金，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

保每一笔财政资金都用在刀刃上。三是围绕防风险守底线抓落实。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快地方融资平台改革转型，细化“三重一大”决策和执行机制，完善重大风险处置协调机制、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长效机制，强化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切实防患于未然，实现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

（二）聚焦改革创新，聚力产业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一是加快完善科技创新机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强化基础研究领域、交叉前沿领域、重点领域前瞻性、引领性布局，积极破解科技成果转化挖潜、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发挥、部门单位间协调联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打通深化改革中的堵点卡点，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新模式新做法，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二是培育壮大产业创新集群。全面落实推进产业创新发展的财税、金融、用地、用水、用能、环保、人才等保障措施，加强项目谋划和储备，严格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督，按照省级抓统筹、市县抓落实的原则，引导产业创新集群内企业和科研机构强化自主创新、促进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新的经济增长引擎。三是健全完善金融支持体系。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健全服务实体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优化政府引导基金投向和投后管理，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健全完善科技创新基金体系，丰富科创金融新产品和新载体，坚持投早

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加强对科技创新的金融支持。

（三）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改善民生，让三秦百姓更好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一是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验收、管理机制，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大产业振兴扶持力度，壮大县域富民产业，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提高乡村治理水平，加快推进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二是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牢记“国之大者”，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统筹抓好秦岭区域、黄河流域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扎实做好中央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三是有效破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就业、教育、医疗、食品安全和特殊群体保障等领域加大监管力度，严肃查处损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行为，促进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切实维护公平正义、增进民生福祉。

（四）注重贯通协同，严肃财经纪律，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一是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和反腐治乱方面的“尖兵”作用，抓好重点领域审计，深化经济责任审计，促进“关键少数”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依法履职、规范用权，提高现代化建设能力。加强审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同，做实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形成监督合力，提升监督质效。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统筹

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严格资金分配管理，从紧安排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严格控制各项支出成本，纠正挤占挪用、损失浪费行为，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人和事，推动党政机关严纪律、明规矩，习惯过紧日子。三是加强国有资产资源监管。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促进国有资产配置合规、使用高效、处置规范，进一步完善主责主业管理，明确国有资本重点投资领域和方向。切实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责任，促进全省各地区各部门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提高自然资源资产利用效率。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突破起势之年。审计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不断深化对新时代审计事业的规律性认识，紧紧围绕全省中心工作，自觉接受省人大监督，持续深化审计改革，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坚持同题共答、同向发力，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服务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提供有力保障！